

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原四川三精升和制药有限公司）

温江工厂（一期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8月7日，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根据温江工厂（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制药、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成都市温江区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内，与环评一致。

建设规模：年产胶囊剂5000万粒、片剂5000万片、颗粒剂200吨、水针剂1500万支、原料药151千克。

项目劳动定员：全厂共计210人。

生产制度：年运行251天，二十四小时工作制，固体制剂和液体车间为两班倒；提取车间为三班倒，其余时间为检修期。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经成都市温江区发展和改造局核准《关于核准四川三精升和制药有限公司建设药品生产项目一期的通知》（温发改（科）投资[2007]14号）。2007年4月，成都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同年5月，成都市环境保护局以成环建[2007]复字362号文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成都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于2010年9月编制《四川升和制药有限公司温江工厂合成车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并报成都市环境保护局备案。2017年12月15日，物流中心、动物药车间经成都市温江区发展和改革局以川投资[2017-510115-27-03-237036] FGQB-1649号备案。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于2018年4月1日全面接收四川升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海科制药分公司（原名四川三精升和制药有限公司）。

该项目2007年6月开工建设，2008年6月项目建成投产。目前，主体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验收监测条件。

（三）投资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48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86万元，占总投资的3.88%。

（四）验收范围

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温江工厂（一期工程）年产胶囊剂5000万粒、片剂

5000万片、颗粒剂200吨、水针剂1500万支、原料药151千克生产线涉及的污染防治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1用1备）各由1根11m高排气筒排放；固体制剂车间其中4套制粒干燥设备产生的含尘废气经各自设备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再分别经1套旋风除尘处理后各由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其余6套制粒干燥设备产生的含尘废气经各自设备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各由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固体制剂车间整粒筛分跟包衣废气经1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固体制剂制经粉碎机粉碎含尘废气经设备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提取车间中药材拣选、筛分废气，部分由集气罩收集经1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根11m高排气筒排放，其余部分由集尘台下方收集经1套布袋除尘处理后由1根11m高排气筒排放；提取车间切制过程含尘废气和粉碎过程含尘废气由集气罩收集经1套布袋除尘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提取车间喷雾干燥废气，经一级旋风+二级旋风+水喷淋除尘设备处理后由1根8m高排气筒排放；原料药车间合成室中物料配置废气经1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原料药车间精制室中产品精制废气经1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食堂产生的食堂油烟通过1套油烟净化器处理后于食堂楼顶（8m）排放。

（二）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包括中药提取车间洗药废水、三效浓缩废水、醇沉废液、地面清洗废水、设备冲洗废水；固体制剂车间设备冲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液体制剂车间设备清洗废水、地面清洗废水；质检中心的分析化验清洗废水与办公用水；原料药车间水煮工序废水、设备清洗废水、地面清洗废水。

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150m³/d，主要处理工艺为“综合废水调节池+厌氧池+生物接触氧化+二沉池”）处理后通过厂区总排口排入园区污水处理系统；食堂废水经食堂隔油池隔油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排入化粪池处理，再通过厂区总排口排入园区污水处理系统；燃气锅炉软水制备反渗透浓水、定期排水、提取车间纯水制备浓水、液体制剂车间纯水制备浓水、原料药车间纯水制备浓水、循环水站冷凝排水等，通过厂区总排口排入园区污水处理系统。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破碎机、空压机、风机、冷却塔、水泵、备用发电机等



设备。项目采取了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消声、减振等降噪措施。

（四）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每天统一清运处理；中药废渣全部送往生物公司做有机肥料；包装废材料全部由原料供应商回收利用；污水处理站（含化粪池）污泥半年清淘一次，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运往垃圾处理场集中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燃气锅炉外排废气中颗粒物、SO₂、NO_x的折算浓度（基准含氧量下的排放浓度）及烟气黑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表1燃气锅炉标准的要求。固体制剂车间制粒机废气排气筒所测排口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和等效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排放限值的要求。固体制剂车间室内空气排风扇排口和提取车间拣选/筛分废气排气筒排口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排放限值的要求。原料药车间合成室废气排气筒、精制室废气排气筒中VOCs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及等效排放速率均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3“医药制造”排放限值的要求。食堂油烟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表2标准排放限值的要求。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点位中苯、甲苯、二甲苯、VOCs排放浓度均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5“其他”排放限值的要求；颗粒物的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要求。

（二）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厂区污水总排口中SS、COD_{Cr}、BOD₅、LAS和动植物油油的排放浓度和pH满足环评文件要求的《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三级标准的要求。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点位的昼、夜间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的要求。

（四）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监测的结果推算，废气污染物SO₂、烟尘的年排放量均小于环评预测值；废水均排入园区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废水总量不重复统计。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期间，所测废气、废水、噪声监测结果均满足相应标准要求；各类



固体废弃物得到了妥善处置。

六、验收结论

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温江工厂（一期工程）环评审批手续齐全，项目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按“三同时”要求同时设计、施工和投入使用，运行正常。项目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较完善，依据验收监测报告表可知，主要污染物均达标排放，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一致同意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温江工厂（一期工程）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一）加强对污染防治设施的管理、维护，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二）认真执行并不断完善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按规定向当地环保部门备案，不定期组织培训和应急救援演练。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附表。

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
2019年8月7日



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温江工厂（一期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信息表

序号	类别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名
1	建设单位	吴忠义	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13088022045	吴忠义
2	技术专家	袁野	成都市环境院信息中心	高级工	18980636969	袁野
3	技术专家	郝英伟	四川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工	15048612043	郝英伟
4	技术专家	郝英伟	环境科学研究院	工	1335085885	郝英伟
5	建设单位	谢松史	四川宝鉴堂药业有限公司	中译专员	13666280063	谢松史
6	竣工验收单位	周云凯	四川省环保检测科学研究院	环评部	18577344513	周云凯
7						
8						
9						
10						
11						